



國際獅子會 300E-1 區

函

地址：704 台南市西門路 4 段 480 號 4F-1

電話：06-2510718-9 傳真：06-2826850

e-mail：weserve300e1@gmail.com

網址：www.300e-1.org

受文者：各專區主席、分區主席、委員會主席、分會會長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29 日

文號：獅滙字第 057 號

主旨：檢送本區 2023-2024 敘獎辦法，敬請配合辦理，爭取榮譽。

**總監梁滙榛**

# 國際獅子會 300E-1 區 2023-2024 年度敘獎辦法

(2023/08/08 理監事會，2023/8/16 區務會報 通過)

## 一、目的。

為鼓勵評鑑期間(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)，各區成員、分會及獅友配合本區敘獎目標而有卓越績效者，特設本辦法。

## 二、獎勵辦法之訂定與實施

- 1、本辦法由敘獎委員會暨區總監擬定，交理事會通過後公佈實施。
- 2、獅友或分會在評鑑期間，若有符合獎勵條件之具體事蹟，並有即時給獎之必要，總監得先行核獎。
- 3、團體獎的部份，本區辦事處於年終彙集報表資料，交敘獎委員會和專區主席審查後，由總監核定給獎項目。

## 三、給獎辦法。

### (一)個人獎：

- 1、卓越領導獎：專區主席、分區主席、委員會主席完成所有敘獎規定者，頒給卓越領導獎。
- 2、特殊貢獻獎：獅友個人對區務推展或社會服務，有特殊意義之貢獻者，經分會推薦，提報分區主席或專區主席簽署，經敘獎委員會評定小組和辦事處審查通過後，頒給特殊貢獻獎。

### (二)分會團體獎：

- 1、最高總監獎：完成敘獎考評項目所有規定【共 9 項】。
- 2、總監獎：完成敘獎考評項目【共 8 項】。
- 3、會員發展獎：頒給評鑑期間會員人數淨增至少 5 人以上之分會。(以 2024 年 6 月報表人數為準)
- 4、會員保留獎：頒給評鑑期間 沒有會員退會之分會。(以 2024 年 6 月報表人數為準)

5、國際基金捐獻獎(LCIF)：頒給評鑑期間捐獻美金 1 仟元至少 10 個單位之分會(美金 1 仟元為一單位)。

6、辦理分會聯合授證紀念獎金：鼓勵分會辦理聯合授證紀念典禮，獎勵每分會 5000 元。

(三)特殊貢獻獎:授權總監視情況發獎。

#### 四、考評項目：

(一)專區主席部份：(以下 7 項必需全部完成)。

1、3 次區務會報全勤。

2、輔導並贊助所屬分會每會新台幣 10000 元辦理並協助完成「全球五大志業工作目標」五項服務：

(1)關懷飢餓(2)兒童癌症(3)視力檢查(4)糖尿病篩檢  
(5)環境保護。

3、本人捐款 LCIF 美金 1,000 元(1 個單位)。

4、輔導分會 LCIF 捐款美金 1,000 元(1 個單位)，平均每分會至少 3 個單位。

5、會員淨增人數平均每會 2 人以上。

6、訪問所屬全部分會。

7、督導及鼓勵專區內各分會完成所有敘獎目標(獲得最高總監獎)。

(二)分區主席部份：(以下 9 項必需全部完成)

1、3 次區務會報全勤。

2、輔導並贊助所屬分會每會新台幣 10000 元辦理並協助完成「全球五大志業工作目標」五項服務：

(1)關懷飢餓(2)兒童癌症(3)視力檢查(4)糖尿病篩檢(5)環境保護。

3、本人捐款 LCIF 美金 1,000 元(1 個單位)。

4、輔導所屬分會 LCIF 捐款美金 1,000 元(1 個單位)，平均每分會至少 3 個單位。

- 5、會員淨增人數平均每會 2 人以上。
- 6、按時召開分區顧問會議 3 次，並邀請轄區內區策顧問、專區主席、駐區總監特別助理、分會會長、第一副會長、秘書、財務等人參加。
- 7、訪問所屬全部分會。
- 8、舉辦分區聯合例會暨總監訪問。
- 9、督導及鼓勵分區內各分會完成所有敘獎目標(獲得最高總監獎)。

(三)委員會主席部份：(以下 2 項必需全部完成)

- 1、3 次區務會報全勤。
- 2、至少舉辦 1 次委員會會議及相關服務活動，有具體成效。對外社會服務及對內教育訓練活動應廣邀分會參與舉辦，事先向 300E-1 區辦事處報備，事後提出成果報告(附相片)。

(四)分會部份：

- A.最高總監獎：完成敘獎考評項目所有規定【共 9 項】。
- B.總監獎：完成敘獎考評項目【8 項】。
  - 1、上級會費在規定期限內繳清。分會會務活動暨會員進退月報表，當月 25 日前寄達本區辦事處。
  - 2、會員人數 50 人以內之分會人數淨增至少 3 人。會員人數 50 人以上之分會可以不淨增，可以強化完成其他敘獎項目代替(例如：加強國際基金捐款)。(新會員必需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入會)。
  - 3、參加 300E-1 區成長活動(以下必需全部完成)
    - (1) 會長、領導幹部參加僻靜研習營(2023 年 9 月 6-7 日)。
    - (2) 至少指派 1 位獅友參加司儀培訓，會員人數 50 人以上之分會指派 2 位(2023 年 10 月 4 日)。
    - (3) 會長陪同新會員參加新會員研習營。
    - (4) 邀請本區講師演講兩次，一次由區指派，一次由分會自由邀請。兩次都由區指派也可以。講師就有關獅子會發展、認識獅子會、提昇獅子會形象等題目做分享。

- (5) 配合獅子學院，參加獅子學院課程。
- 4、指派獅友註冊參加年會（前 2 項任選 1 項，第 3、4 項一定要完成）
- (1) 國際年會(2024 年 6 月 21-25 日，地點:澳洲墨爾本)。
  - (2) 遠東暨東南亞年會(2023 年 11 月 2-5 日，地點:馬尼拉)。
  - (3) 複合區年會(2024 年 5 月)。
  - (4) 300E-1 區年會 100%註冊(2024 年 3 月 31 日)，正代表出席會員代表大會(2024 年 3 月 19 日)。
- 5、獅友捐獻 LCIF 美金 1 仟元(1 個單位)，平均每分會至少 3 個單位。
- 6、配合區 GLT 成長活動及委員會完成「全球志業-五項服務」①關懷飢餓/兒童服務②兒童癌症防治宣導③維護視力教育及行動④糖尿病防治教育及行動⑤環境保護。
- (1) 繳交配合款共新台幣 20,000 元(包括 GLT 經費 5000 元、及五大服務每項服務新台幣 3000 元\*5 項)。
  - (2) 出席全球志業-五項服務。
- 7、會長準時出席 3 次區務會報(2023 年 8 月、11 月，2024 年 2 月)
- 8、投稿本區獅吼會刊，4 月底前至少繳交 1 份約 400 字報導獅子會服務的文章。
- 9、配合區建置「獅子意象指標」，相關獎勵辦法另訂再交理監事會通過後公告實施。

2023/08/19